

证券代码:002444 证券简称:巨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0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主持人：董事长仇建平先生  
3、表决方式：采取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12 月 11 日 15:00 至 2018 年 12 月 1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35 号公司八楼会议室  
6、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出席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7 人，代表股份 568,920,08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3.200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1 人，代表股份 567,789,07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3.094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1,131,01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1058%。  
8、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5 人，代表股份 24,295,91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271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23,164,90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166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1,131,01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1058%。  
注：本公告公司股份总数系扣除截止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12 月 7 日已回购的股份 5,850,151 股后的数量。  
9、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参加了大会。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2.1、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2 审议通过《未来转换的股票来源》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3 审议通过《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4 审议通过《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5,4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65%；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1,2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462%；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2%。  
2.5 审议通过《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5,4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65%；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1,2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462%；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2%。  
2.6 审议通过《债券利率》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7 审议通过《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8 审议通过《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9 审议通过《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0 审议通过《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5,4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65%；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1,2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462%；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2%。  
2.11 审议通过《转股数量确定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2 审议通过《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3 审议通过《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5,4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65%；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1,2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462%；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2%。  
2.14 审议通过《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

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5 审议通过《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5,4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65%；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1,2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462%；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3,7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52%。

2.16 审议通过《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7 审议通过《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8 审议通过《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19 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20 审议通过《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21 审议通过《本次决议的有效性》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8、审议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68,619,1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471%；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5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3,994,9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614%；反对 300,9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38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 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68,652,2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29%；反对 267,8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7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24,028,09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976%；反对 267,82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02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2、3、4、6、7、8、9、10、11 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18-058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进展公告

公司高管吕春林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高管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其中持本公司股份 2,326,12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33%)的副总经理吕春林先生计划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8 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5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45%)，具体内容详见该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副总经理吕春林先生的股份减持数量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

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副总经理吕春林先生减持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 姓名  | 减持方式 | 减持时间<br>区间                | 减持<br>均价(元) | 减持<br>股数(股) | 减持股份占计<br>划减持股份<br>的比例(%) | 减持股份占<br>公司总股本<br>比例(%) |
|-----|------|---------------------------|-------------|-------------|---------------------------|-------------------------|
| 吕春林 | 集中竞价 | 2018.12.10-20<br>18.12.11 | 15.50       | 235,300     | 52.29                     | 0.24                    |
|     | 合计   | —                         | —           | 235,300     | 52.29                     | 0.24                    |

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18-198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得多项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收款单位                | 发放主体     | 补助原因或项目                | 是否已经实际收到相关款项或资产 | 补助形式/补助金额  | 补助依据                                                                                                                |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 补助类型  |
|----|---------------------|----------|------------------------|-----------------|------------|---------------------------------------------------------------------------------------------------------------------|----------|-------|
| 1  |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 昆山市科学技术局 | 重点产业技术创新项目             | 是               | 现金/20 万元   | 2018 年昆山市科技计划项目拟立项公示( <a href="http://www.kj.gov.cn/xxxgk_nryhd=85823">http://www.kj.gov.cn/xxxgk_nryhd=85823</a> ) | 否        | 与资产相关 |
| 2  | 昆山国显光电有限公司          | 昆山市科学技术局 | 专利奖励                   | 是               | 现金/41 万元   | 昆科字[2018]67 号                                                                                                       | 否        | 与收益相关 |
| 3  | 昆山工研院新型平板显示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 昆山市科学技术局 | 专利奖励                   | 是               | 现金/8 万元    | 昆科字[2018]67 号                                                                                                       | 否        | 与收益相关 |
| 4  | 昆山工研院新型平板显示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 昆山市科学技术局 | 专利奖励                   | 是               | 现金/91 万元   | 昆科字[2018]67 号                                                                                                       | 否        | 与收益相关 |
| 5  | 昆山维信诺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 昆山市科学技术局 | 专利奖励                   | 是               | 现金/3 万元    | 昆科字[2018]67 号                                                                                                       | 否        | 与收益相关 |
| 6  | 昆山工研院新型平板显示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 昆山市科学技术局 | 昆山市科技服务补贴              | 是               | 现金/9.61 万元 | —                                                                                                                   | 否        | 与收益相关 |
| 7  | 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 河北省外国专家局 | 2018 年“外专百人计划”专家科研经费补贴 | 否               | 现金/100 万元  | 关于批准 2018 年“外专百人计划”专家的通知                                                                                            | 否        | 与收益相关 |
| 合计 |                     |          |                        |                 |            | 272.61 万元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政府补助中属于为取得、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总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总额为人民币 252.61 万元。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系统、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预计增加上市公司 2018 年全年利润总额 215.48 万元(未经审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0 万元，将计入“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起按照该资产预计使用期限，平均分摊转入各年损益。

4、风险提示  
本次所披露的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 2018 年度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97)，近日昆山工研院新型平板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收到其中的昆山市 2018 年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第二批建站资助资金 10.00 万元。

四、备查文件  
有关补助的政府文件和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和《关于上市公司

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2、公司副总经理吕春林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